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平潭发展	股票代码	0005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佳熠	李茜	
电话	0591-87871990-102	0591-87871990-103	
传真	0591-87383288	0591-87383288	
电子信箱	yangjiayi@000592.com	lixixi@000592.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4,595,967.72	386,245,905.63	3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04,467.58	30,087,569.58	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928,175.88	16,052,322.64	6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873,442.87	14,255,412.91	-218.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5	0.0355	2.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5	0.0355	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2.78%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8,071,208.26	2,145,355,837.97	1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9,111,071.31	1,137,123,591.00	2.81%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173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山田林业开发（福建）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8%	304,061,203	190,600,000	质押	190,6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国有法人	2.48%	20,999,255	0		
翟焯	境内自然人	2.45%	20,772,984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民森 H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7,375,044	0		
翟炜	境内自然人	1.67%	14,128,0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	国有法人	1.12%	9,500,870	0		
吴锦文	境内自然人	0.97%	8,236,151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鸿道 3 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7,578,800	0		
李海水	境内自然人	0.87%	7,377,768	0		
李威	境内自然人	0.84%	7,098,66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翟焯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428,800 股，公司股东翟炜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4,077,000 股，公司股东吴锦文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236,151 股，公司股东李海水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377,768 股，公司股东李威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310,169 股。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遵循董事会制定的“稳步提升主营业务、积极开拓平潭项目”的基本经营方针，逐步打造以“平潭综合实验区开放开发”的相关业务为主体业务并兼营传统林木业务的大型综合类上市企业。

公司在平潭综合实验区的战略布局逐步明晰，在原有平潭项目逐个落地的基础上，公司正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不超过20亿元资金，利用平潭综合实验区的优势资源与政策红利，打造旅游休闲度假区与医疗园区，助推公司实现战略转型的目标。公司现有业务中的传统林木业定位于公司成熟稳定的盈利来源，在平潭综合实验区相关的基础建设业务定位于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旅游休闲度假区项目与医疗园区项目定位于公司战略转型的重点。

回顾上半年，在宏观经济形势日趋复杂、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环境下，公司坚持经营目标责任制，下属林木企业努力优化现有的内部资源、调整产品结构、提高经营效益、积极争取各项财政和税收补贴；混凝土企业产、销两旺，订单数稳步提升；中福海峡建材城一期正在最后的施工中，已展开一期预售；金井湾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土建部分已完成，现处于设备安装阶段。2015年上半年，公司继续以股东利益为导向，努力提升经营效益，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504,595,967.72元，同比增长30.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0,904,467.58元，同比增长2.7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刘平山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